

证券代码：002677

证券简称：浙江美大

编号：2018-037

##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 一次反馈意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6月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80587号）。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《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》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，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，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。

公司收到反馈意见后，积极组织相关中介机构进行准备，对反馈意见中的相关问题逐项认真讨论并积极落实回复。因反馈的部分问题涉及的内容尚需进一步核查，相关资料还需进一步论证和完善，预计无法按照反馈意见通知书要求，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书面回复意见。

为切实稳妥做好反馈意见回复工作，经与中介机构审慎协商，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延期至2018年8月3日前回复反馈意见，待相关书面回复材料准备齐全后，向中国证监会提交反馈意见的回复材料，并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，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相关公告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6月29日